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其中监事欧阳星涛、潘美勇现场出席，监事陈旭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阳星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并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关联交易、重大决策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全面反映公司 2016 年度整体业绩及主要财务数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及所处的阶段，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200 万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公司内控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 2016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任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

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银行授信规模与公司 2017 年度经营发展资金需要相匹配，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对公司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深圳市科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379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深圳市科信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379 号）。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审计意见，本公司决定在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对部分资产损失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61,044.64 元，其他应收款 6,400.00 元，存货核销金额 1,121,703.58 元，固定资产报废金额 25,159.72 元，共核销金额 1,214,307.94

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资产核销。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 备查文件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